

标底公示表

工程名称	珠光村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及珠光村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
审定造价	19149055.57 元
投标报价上限	标底下浮 0 %，即 19149055.57 元
招标控制价修正价格	
安全文明措施费	211946.62 元（不含规费、税金）
截标时间(经窗口确定)	年 月 日
经办人签名	
备注（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 1. 标底主要材料价格采用《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》2016 年第 7 期。 2. 工程总价：19149055.57 元；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：15914646.74 元；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：600886.10 元； 规费：845595.29 元； 税金：583333.94 元； 暂列金额：1009461.20 元。 3. 不可竞争费用合计 1221407.82 元，其中，安全文明措施费（不含规费、税金）：211946.62 元、暂列金额 1009461.20 元。	
招标人：（盖章） 日期： 	

说明：

- 1、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，在标底公示时须一同交 11、12 号窗口；
- 2、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。